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99 年 9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99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中央區 8 樓 801 會議室

三、主席：邱局長大展

記錄：楊靜琴

四、出席人員：

黃素津 李永成 張碧珠^代 劉慶安^代 余明讚 沈榮銘 劉寧添
彭湘森 賴嘉虹^代 林純綺 賴佩技 鄭玄恭 何治民 黃素華^代
劉家瑜 鄭治平 顏識高 馮玉青 徐淑慧

五、頒獎

（一）本局所屬稅捐稽徵處志工黃培雄先生、陳翠雲女士，榮獲市府 99 年度「松青獎」優良長青志工，特頒發獎狀乙幀，以資表揚。

（二）本局公產管理科蔡育瑛科員辦理「花博」相關業務，認真負責，特發給獎勵金 500 元整，以資嘉勉。

六、專題報告：資訊室王股長淑芳報告「認識全字庫」

七、各單位業務報告：（略）

八、主席指示事項：

| 主席指示事項 | 主辦單位 |
|---|----------|
| 一、有關辦理本局所主導之都市更新案，委託不動產估價業者估價，請研議透過公會、複評等方式，建立公平合理的估價，俾使都市更新制度更臻完備。 | 非公用財產開發科 |

| 主席指示事項 | 主辦單位 |
|--|----------------|
| 二、為維護租稅公平，對於無償提供機關學校使用或停車以減免地價稅部分，請就制度面專案檢討其合理性。 | 本市稅捐處 |
| 三、有關本局負責督導花博夢想館辦理展館人流測試之運作，其中有關外語導覽、動線規劃、設施安全等尚有待改進事項，請儘速研議改善。 | 動產質借處 |
| 四、有關辦理有償撥用台鐵局松山轉運站事宜，請金融管理科、公產管理科儘速處理。 | 金融管理科 公產管理科 |
| 五、以下事項請金融管理科儘速辦理： （一）有關本市信義區信義段四小段世貿二館暨停車場基地都市計畫案，請儘速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二）臺北市議會審議 A25 土地處分案，請儘速補充相關資料送議會審查。 | 金融管理科 |
| 六、以下事項請公產管理科儘速辦理： （一）請密切注意本府經管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8 號之市有建物(NGO 會館)拆除後續土地開發案，建議將文化局需求納入。 （二）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或都市更新事業等回饋公益使用，如回饋會議室時段、空間使用、維管事宜，請管理機關提報臺北市市有財產經營管理評核委員會討論回饋空間使用效益。 | 公產管理科 |

| 主席指示事項 | 主辦單位 |
|---|------------------------|
| 七、為加強本局與所屬二處間同仁情感交流，請菸酒暨稅務管理科、人事室、秘書室規劃辦理員工登山等相關聯誼活動。 | 菸酒暨稅務管理科 人事室 秘書室 |

九、轉達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

- (一)邇來花博相關議題為外界關注焦點，本府已邀請專家學者成立顧問團協助檢視及說明相關議題，面對外界質疑，態度及立場應清楚堅定，並積極配合提供相關資料予花博營運總部，適時對外說明，以杜各界疑慮。
- (二)針對外界質疑花博諸項負面新聞議題，請權管單位務必配合於上午 10 時前將相關資料送達發言人室，或由首長或主任秘書以上層級人員清楚回應，俾即時澄清外界疑慮。
- (三)本府雖已積極投入花博行銷宣傳，惟仍有部分民眾不甚了解花博基本概念與舉辦意義，突顯現行行銷宣傳方式仍有改進空間，請彙集花博籌備期間之感人故事據以宣傳行銷，以感動民眾，爭取認同。
- (四)鼓勵本局相關人員參加花博試營運。

十、散會：上午 12 時 00 分。